

2021 年度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部门
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服务。

其主要功能有：

1. 乡镇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提供预防、保健、基本医疗等综合服务。
2. 加强农村疫病防控，防治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传染病、地方病，对农民健康、职业病、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造成严重损害。
3. 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
4. 做好农村妇幼保健工作，提高医院产生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
5. 积极开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计划生育技术指导和康复工作。
6.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知识，引导群众改善住房、食品、饮水、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卫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在职实有人数 50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4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41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8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4.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857.36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8.3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7.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65.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1.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124.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18.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3,208.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90.52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208.87	总计	60	3,208.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3,018.35	1,912.61		857.36			248.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8	297.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41	294.4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08	103.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40	13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93	60.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	3.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	3.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75.06	1,369.32		857.36			248.3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67	7.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7	7.6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053.25	1,028.55		857.36			167.3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2,015.75	991.05	0.00	857.36	0.00	0.00	167.34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50	37.50					
21004		公共卫生	380.60	299.56					81.0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06	21.0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30.27	230.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4.21	34.2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1.04						81.0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02	14.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4	33.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4	3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41	121.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41	121.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01	112.01					
2210202		租房补贴	9.40	9.4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24.00	124.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24.00	124.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24.00	1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3,208.87	2,380.60	828.27			
208			297.89	228.91	68.98			
	20805		294.42	228.91	65.51			
		2080502	103.08	100.99	2.09			
		2080505	130.41	66.99	63.42	0.00	0.00	0.00
		2080506	60.93	60.93				
		20899	3.47		3.47			
		2089999	3.47		3.47			
210			2,665.57	2,030.28	635.29			
	21001		7.67		7.67			
		2100102	7.67		7.67			
	21003		2,243.76	1,975.68	268.08			
		2100302	2,206.26	1,975.68	230.58			
		2100399	37.50		37.50			
	21004		380.60	21.06	359.54			
		2100401	21.06	21.06				
		2100408	230.27		230.27			
		2100409	34.21		34.21			
		2100410	81.04		81.04			
		2100499	14.02		14.02			
	21011		33.54	33.54				
		2101102	33.54	33.54				
221			121.41	121.41				
		22102	121.41	121.41				
		2210201	112.01	112.01				
		2210202	9.40	9.40				
234			124.00		124.00			
		23401	124.00		124.00			
		2340101	124.00		1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88.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4.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7.88	297.8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9.32	1,369.3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1.41	121.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124.00	0.00	124.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12.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12.61	1,788.61	124.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912.61	总计	64	1,912.61	1,788.61	1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788.61	1,216.08	572.5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7.88	228.91	68.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4.41	228.91	65.5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3.08	100.99	2.0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40	66.99	63.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0.93	60.9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		3.4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		3.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9.32	865.76	503.5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67		7.6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7		7.67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028.54	811.16	217.38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991.04	811.16	179.88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7.50		37.50
21004			公共卫生	299.57	21.06	278.5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1.06	21.06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30.27		230.2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4.21		34.21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4.03	0.00	14.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54	33.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3.54	33.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41	121.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41	121.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01	112.0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9.40	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7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35	30201	办公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48.19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03.40	30205	水费	3.4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1	30206	电费	10.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01	30207	邮电费	0.7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5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9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9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218.7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6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48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2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人员经费合计		1,175.35	公用经费合计					40.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0		0.60		0.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4.00	124.00		124.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24.00	124.00		124.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24.00	124.00		124.00	
2340101			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124.00	124.00		1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年度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3,208.8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38 万元，增长 2.11%，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期间各级财政部门拨付的疫情防控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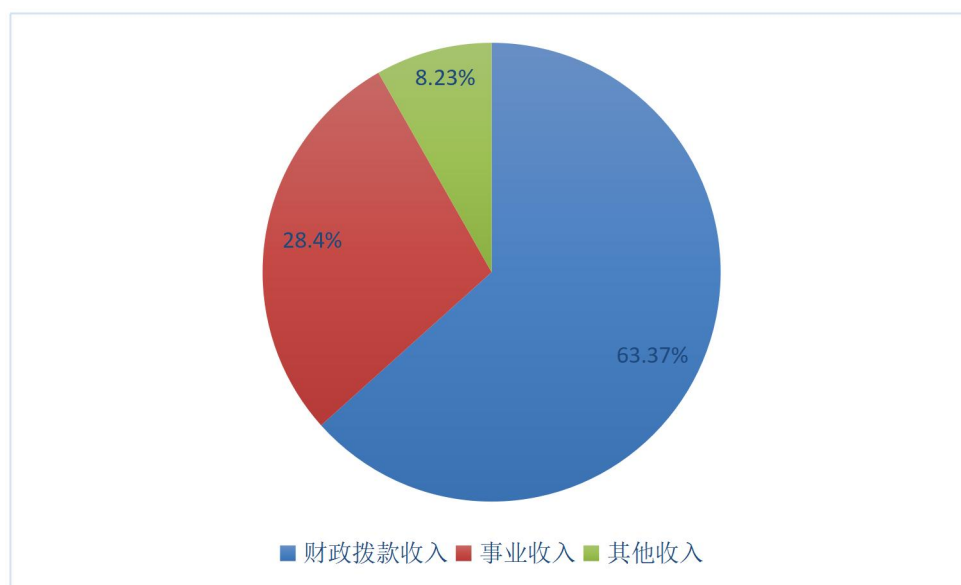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018.3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12.61 万元，占本年收入 63.3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857.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28.4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248.38 万元，占本年收入 8.23%。（本部门的财政拨款收入为基本支出拨款和项目支出拨款，基本支出拨款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拨款为为完成公共卫生工作所得的各类项目资金。包括基本公卫，重大公卫，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等。事业收入为本单位通过医疗服务行为收取的服务收入，其他收入为不纳入以上范围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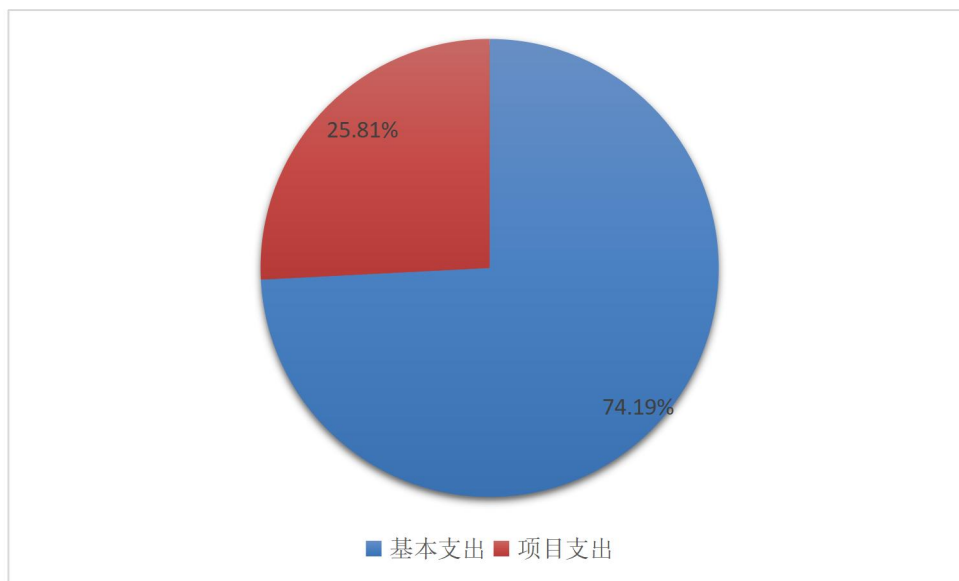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208.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0.60 万元，占本年支出 74.19%；项目支出 828.2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5.8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本单位的基本支出为人员经费及公务费支出，项目支出为各类项目经费补助的支出，包括基本公卫，重大公卫医疗服务能力建设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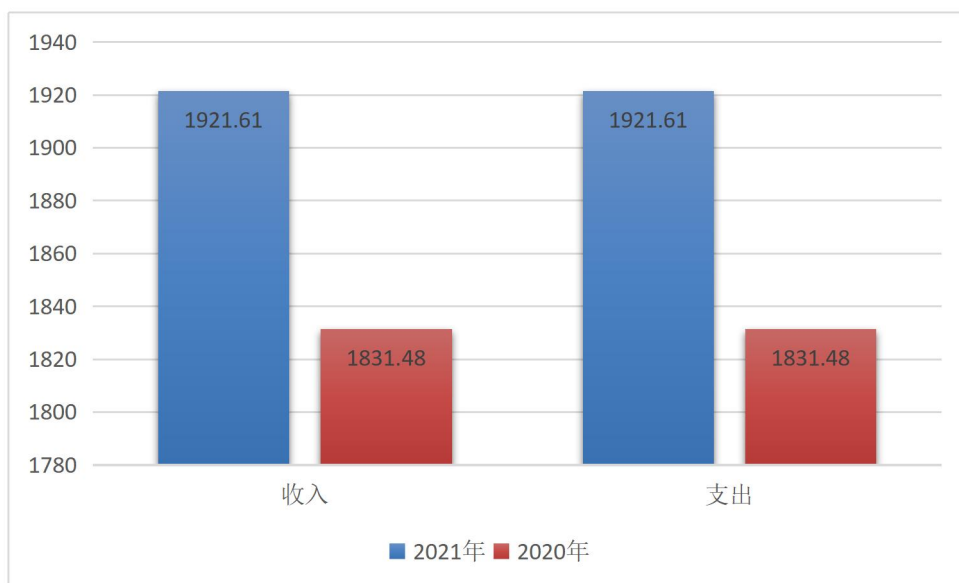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912.6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13 万元，增长 4.43%。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拨付的疫情防控经费资金收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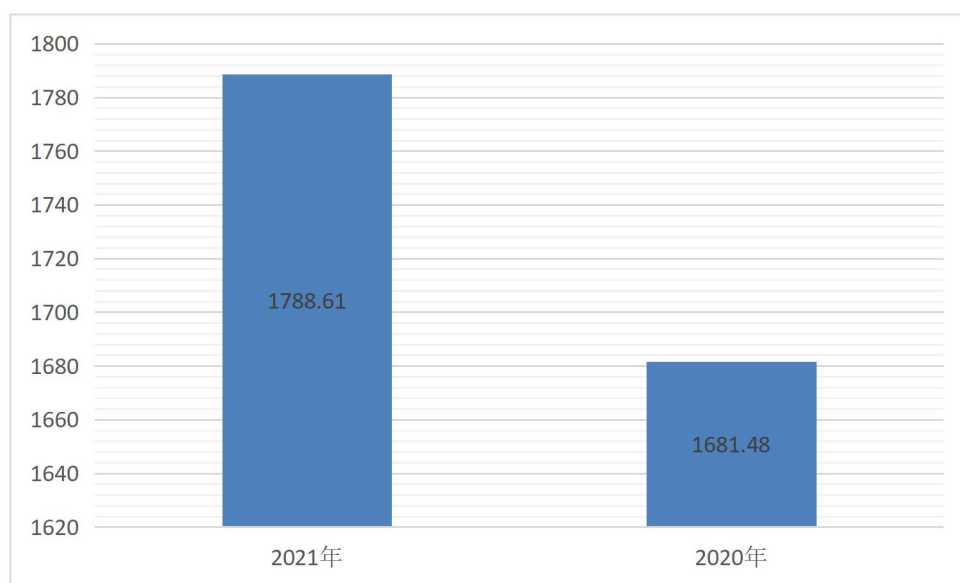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88.6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74%。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07.13 万元，增长 6.3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经费资金支出增加。

图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788.6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97.88 万元，占 16.65%，主要是在职人员（含离退休）医疗和养老缴费等人员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369.32 万元，占 76.56%，用于疫情防控、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121.41 万元，占 6.79%，主要用于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1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8.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93%。其中：基本支出 1,216.08 万元，项目支出 572.5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一次性退休补贴补助 2.09 万元，主要成效：退休人员补助正常发放；

基本养老保险补缴补助 63.41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职工养老保险的正常缴纳；

一次性抚恤及遗属补助 3.47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抚恤金及遗属补助正常发放；

65 岁老人体检 7.67 万元，主要成效：支付 65 岁老年人体检费用，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贯彻落实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

预备费（基层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医疗设备费用）87.18万元，主要成效：购买发热门诊医疗设备保障医疗服务质量；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15.00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改革；

政府购买服务补助 77.70 万元，主要成效：发放聘用人员工资、社保及其他福利支出；

基层医疗卫生专项 32.5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改善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环境。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5.00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改革；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98.49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疫情防控工作，统筹实施好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工作，加强对 0~6 岁儿童、老年人、孕产妇、慢性病等重点人群健康服务，预防、控制和消灭血吸虫病，保障人体健康、动物健康和公共卫生；

提前下达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31.7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公共卫生团队、家庭医生工作正常运行；

重大公卫 7.72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灭螺防螺、血吸虫病等重大公卫工作正常运行；

预备费支出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相关经费 26.5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居民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正常运行；

其他公卫专项 2.6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除上以外其他公共卫生项目的正常运行；

基层医疗卫生专项 11.38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改善基层医疗机构卫生机构环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17.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各级政府财政拨付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专项经费。

3.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16.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75.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40.7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费 0.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车开销。主要用于公务车费用，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6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减少 0.40 万元，下降 40.00%，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40 万元，下降 40.00%，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使用量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24.00 万元，本年支出 124.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24.0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永安医院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预算管理

严格执行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人员编制政策，无超编制安排人员经费的现象；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保障我院重大决策和中心工作的实施；无吃“空饷”的现象。严禁无预算或超预算支出，不得擅自改变预算资金支出用途。在年初就编制了部门预算，严格控制和规范办理预算调整事项，努力缩小预决算差异。所有收入纳入预算管理，支出严格按照预算进度执行。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和事项为依据，将单位的各项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会计核算。保证了决算真实准确、账表一致。

二、内控管理

银行账户是按规定程序开设，没有设立其他专用存款账户和一般存款账户。“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事项，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并在本单位内部公示，接受监督。严格执行国家工资和津贴补贴没有发放加班费、误餐费等。会议费、培训费、接待费、出国经费、差旅费、等开支要素齐全，严格执行。费用报销审核制度，严格开支范

围和开支标准，确保支出行为合规、票据真实有效、审批手续和附件齐备。无虚列事项套取现金，没有报销不属于本单位业务范围的票据，没有报销发票抬头为个人、发票单位名称不全的发票，没有违规使用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票据、其他单位内部往来票据和白条入账。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不编不采；没有将采购项目化整为零，规避政府采购，没有违法、违规变更采购方式，没有用以任何方式干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招投标活动。

三、资产管理

我院重视财产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每年组织开展资产清查工作，确保帐帐相符、帐卡相符、帐实相符，保障国有资产的安全。我院的国有资产报废、报损等，经过院委会研究决定，按规定程序审批入帐。我院不从事任何风险性投资活动，避免国有资产的损失。今后，还将继续加强财产管理工作，使医院财产管理工作更上一个台阶。

四、绩效管理

我院绩效考核方案中考核项目主要是奖励性绩效。实施六年来，总体运作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不足之处，具体实施情况总结如下：

绩效考核注重拉开差距，体现一定的激励作用。在制定绩效考核方案时根据多劳多得、优质优酬、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重点强化工作绩效的考核，将绩效工资比重向一线工作人员倾斜，拉开差距，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激励作用。绩效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教师德、能、勤、绩等方面。

五、人才队伍建设

继续教育是医疗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专业化的主要内容。一次性的学校教育已经不能满足医疗技术不断更新知识的需要，这就需要建立和完善有利于终身学习的教育制度，推进培养和培训的进程。我院制定了业务骨干培训目标，研究培训措施，制定考核细则，明确奖励意见，形成培训体系。除了每个工作人员每年一次的继续教育，还有根据医院的需要的职工个人要求送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请专家来院为全体医护授课，必须不断理新学习新知识新技术，跟上时代的步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以上以外的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的（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维持乡镇卫生院正常运行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疾病预防控制等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控制预防、血吸虫防治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共卫生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

1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公共卫生体系建设(项)：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公共卫生体系建设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

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69303231